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 嘉義縣政府

## 公告

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月8日  
發文字號：府民禮字第11000052152號  
附件：

主旨：公告「本縣新港鄉第二納骨堂二樓增設2,000個骨灰櫃位」核准啟用。

依據：殯葬管理條例第20條第1項規定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殯葬設施名稱：嘉義縣新港鄉第二納骨堂。
- 二、設置地點：嘉義縣新港鄉福德村20鄰福德路200號。
- 三、所屬區域：嘉義縣新港鄉大興小段193-1地號。
- 四、啟用範圍：二樓骨灰櫃位2,000個。
- 五、申請人及經營者名稱：嘉義縣新港鄉公所。
- 六、法定代理人：鄉長林茂盛。

縣長 翁 季 梁